附件2

越秀区扶持企业成功上市（挂牌）资金申请表

编号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企业名称（盖章） |  | 地址 |  |
| 法人代表 |  | 联系人 |  |
| 联系人电话 |  | 联系人传真 |  |
| 企业开户银行 |  | 银行账号 |  |
| 上市（挂牌）时间 |  | 上市（挂牌）地点 |  |
| 申请扶持金额 |  |
| 区金融局审核意见 | （单位盖章）  年 月 日  |
| 区政府审批意见 | （单位盖章）  年 月 日  |

说明：1．本表需填写一式两份。2．企业需提供中国证劵监督管理委员会（或境外证劵发行审核机构）批准企业上市的有关文件材料复印件（验原件）。3．企业在异地“买壳”、“借壳”上市并将上市公司注册地迁回我区的，需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验原件）。